

证券代码：300644

证券简称：南京聚隆

公告编号：2024-107

债券代码：123209

债券简称：聚隆转债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6日以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公司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人，董事刘越、吴劲松、倪晓飞、尹波远程参会并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曙阳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年产5万吨特种工程塑料及改性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为65.0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二“年产30吨碳纤维复合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为2.98%。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结合目前实际情况，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为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和项目二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表示无异议，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1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12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会议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一）《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2 月 17 日